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4-04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05,631,560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除首发限售股份外，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12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085,668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07,717,22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26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50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并于2023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24,0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87,954,8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3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2,045,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9%。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部分首发限售股份及部分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股股东数量为41名，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07,717,22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4.88%。其中，首发限售股份数量为105,631,56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4.01%，股东数量为40名；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85,66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0.87%，股东数量为1名。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共计107,717,22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4.88%，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8月2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部分首发限售股份及部分首发战略配售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泰凌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条件：本单位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单位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承诺的情况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价格：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时每股净资产价格。

4、本单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单位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单位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单位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5、如果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将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二)其他法人股东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四)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发战略配售股东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泰凌微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07,717,22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4.88%。

1、其中，首发限售股份数量为105,631,56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4.01%，股东数量为40名；

2、其中，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85,66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0.87%，股东数量为1名。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26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一	首发限售股	105,631,560	44.01%	105,631,560	0
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488,400	8.95%	21,488,400	0
2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28,960	3.85%	9,228,960	0
3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275,700	2.61%	6,275,700	0
4	济南磐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28,900	2.22%	5,328,900	0
5	深圳市优尼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阿斯特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8,840	2.13%	5,118,840	0
6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	4,827,600	2.01%	4,827,600	0
7	湖州吴兴新瑞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84,760	1.99%	4,784,760	0
8	上海昕沅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2,880	1.84%	4,412,880	0
9	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华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127,580	1.72%	4,127,580	0
10	XIE XUN	3,172,140	1.32%	3,172,140	0
1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信启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5,160	1.30%	3,125,160	0
12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113,820	1.30%	3,113,820	0
13	上海西玥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9,020	1.20%	2,869,020	0
14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2,020	1.18%	2,842,020	0
15	上海翎岩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8,880	1.07%	2,558,880	0
16	丝路华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丝路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13,800	1.01%	2,413,800	0
17	湖州吴兴祥瑞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1,560	0.89%	2,131,560	0
18	上海泰骅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560	0.86%	2,068,560	
19	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盛世通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737,900	0.72%	1,737,900	0
20	昆山启迪伊泰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8,280	0.60%	1,448,280	0
21	宏泰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313,280	0.55%	1,313,280	0
22	上海凌玥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2,440	0.41%	982,440	0
23	北京启明智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5,520	0.40%	965,520	0
24	上海湖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杉芯聚(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5,520	0.40%	965,520	0
25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5,520	0.40%	965,520	0
26	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天堂硅谷领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0,460	0.30%	710,460	0
27	新余珈华睿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44,040	0.27%	644,040	0
28	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霍尔果斯盛世元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7,660	0.26%	627,660	0
29	青岛华文宇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615,780	0.26%	615,780	0
30	上海秉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秉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2,020	0.25%	592,020	0
31	西藏盛文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31,000	0.22%	531,000	0
32	霍尔果斯盛世勤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760	0.20%	482,760	0
33	深圳市盛世景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盛世煜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760	0.20%	482,760	0
34	上海湖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760	0.20%	482,760	0
35	上海佩展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73,760	0.20%	473,760	0
36	嘉兴青域易禾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青域知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3,760	0.20%	473,760	0
37	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天堂硅谷海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3,760	0.20%	473,760	0
38	上海髓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1,500	0.16%	391,500	0
39	陈建文	193,140	0.08%	193,140	0
40	西藏天勋勤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9,360	0.08%	189,360	0
二	战略配售限售股	2,085,668	0.87%	2,085,668	0
1	中金公司—中信银行—中金泰凌微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85,668	0.87%	2,085,668	0
	合计	107,717,228	44.88%	107,717,228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注2：济南磐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原公司股东"天津磐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发限售股	105,631,560	12个月
2	战略配售限售股	2,085,668	12个月
合计		107,717,228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4-036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 召开时间：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 召开形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会议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0日17:30前将重点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dshbgs@jsbchina.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会议类型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披露《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决定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经营发展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形式

(一)召开时间：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二)召开形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召开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公司参会人员

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2日10:00-11: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0日17:30前将重点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dshbgs@jsbchina.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52890919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4-035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长季金松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向"苏银优1"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苏银优1"票面股息率3.86%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3.8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7.72亿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4-034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5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仁余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行长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恢复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对苏银优1全体股东发放股息，按照"苏银优1"票面股息率3.86%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3.8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7.72亿元(含税)。

会议还听取了江苏银行2024年度监管意见通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行董事会第六届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审议通过了本半年报及其摘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亲自出席董事15名。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1.5 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振投资者长期持股信心，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具体方案将由董事会根据本行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等决定，相关方案确定后将另行公告。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A股股票简称	江苏银行	代码	600919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优先股简称	苏银优1	代码	36002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苏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nk of Jiangsu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nk of Jiangsu				
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210001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仁余				
董事会秘书	陆松圣				
证券事务代表	葛超豪				
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定期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行网站(www.jsbchina.cn)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网址	http://www.jsbchina.cn				
电子信箱	dshbgs@jsbchina.cn				
投资者联系电话	(86)25-52890919				
传真	(86)25-58588273				
全国统一客服与投诉电话	95319				
报告期内，本行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及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无变更。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2.1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1,624,957	38,842,871	7.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30,854	17,020,129	10.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12,270	16,686,784	1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05,001	126,222,341	-19.19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856,707	250,409,988	12.9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5	11.47	5.93
总资产	3,770,833,849	3,403,361,837	10.80

2.2.2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1.09	-1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95	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	1.06	-8.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6.42	18.20	下降1.7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6.22	17.83	下降1.61个百分点

注：上述指标变化受本行2023年可转债转股影响。

2.2.3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规模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70,833,849	3,403,361,837	2,980,294,692
负债总额	3,478,600,274	3,144,245,806	2,764,863,353
股东权益	292,233,575	259,116,031	215,431,339
经营业绩指标	2024年1-6月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41,624,957	74,293,433	70,570,422
利润总额	24,455,197	38,694,291	32,628,7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30,854	28,750,352	25,385,9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12,270	28,244,751	24,957,456
存贷款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活期存款	486,738,658	426,758,520	353,815,271
企业定期存款	662,236,687	504,587,720	528,402,432
储蓄活期存款	96,679,425	92,580,154	108,814,392
储蓄定期存款	706,200,957	615,536,668	446,360,871
其他存款	139,594,720	235,872,102	187,753,577
小计：各项存款	2,091,450,447	1,875,335,164	1,625,146,543
应计利息	37,672,182	39,613,273	33,531,109
吸收存款	2,129,122,629	1,914,948,437	1,658,677,652
企业贷款	1,306,692,589	1,109,168,114	926,731,565
零售贷款	634,576,987	652,591,589	608,064,017
贴现	112,265,018	131,367,335	144,819,210
小计：各项贷款	2,053,534,594	1,893,127,038	1,679,614,792
应计利息	7,911,530	8,168,997	7,384,396
减：减值准备	64,161,399	65,323,574	58,182,1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7,284,725	1,835,972,461	1,628,817,080
资本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净额	338,436,779	301,547,084	255,236,33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8,036,287	214,344,456	171,772,399
其他一级资本	60,667,054	40,576,197	40,456,447
二级资本	49,733,438	46,626,431	43,007,485
风险加权资产	2,535,630,581	2,266,040,689	1,953,237,519

财务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3.35	13.31	13.0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9	11.25	10.8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9	9.46	8.79
不良贷款率	0.89	0.89	0.90
存贷比	87.55	89.79	93.52
流动性比例	91.00	96.94	93.0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85	2.07	2.0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0.07	10.98	12.26
拨备覆盖率	357.20	389.53	393.89
拨贷比	3.18	3.48	3.55
成本收入比	22.43	23.99	24.52

注：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合并金融租赁子公司长期应收款，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等涉及指标计算口径同步调整。

2.2.4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报告期内，集团净息差1.90%、净利差1.92%。生息资产收益率4.21%，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平均利率4.98%，金融投资平均利率3.23%，存放央行款项平均利率1.43%，其他生息资产平均利率2.48%；计息负债付息率2.29%，其中吸收存款平均利率2.18%，已发行债务证券平均利率2.53%，向中央银行借款平均利率2.43%，其他计息负债平均利率2.4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利率(%)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1	1,996,934,793	49,428,959	4.98
金融投资	805,472,120	12,953,656	3.23
存放央行款项	152,552,428	1,084,723	1.43
其他生息资产	190,810,069	2,354,283	2.48
其中：存拆放同业2	166,463,899	2,114,457	2.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346,170	239,826	1.98
总生息资产	3,145,769,410	65,821,621	4.21
负债			
吸收存款	2,063,467,199	22,340,124	2.18
已发行债务证券	444,876,719	5,588,013	2.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7,477,170	2,629,410	2.43
其他计息负债	623,753,565	7,607,720	2.45
其中：同业存拆入3	556,407,018	6,653,432	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5,887,577	883,212	2.70
总计息负债	3,349,574,653	38,165,267	2.29
利息净收入		27,656,354	
净利差4			1.92
净息差4			1.90

注：1.发放贷款及垫款包含长期应收款；2.存拆放同业资产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3.同业存拆入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4.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形成的收益不再计入利息收入，净息差、净利差按照还原口径利息净收入计算；5.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为每日余额平均数。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47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4,007,826	1,280,614,898	6.98	0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0	1,272,147,055	6.93	0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6,085,103	994,693,142	5.42	0	无	-	境外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	923,456,408	5.03	0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0	721,084,800	3.93	0	无	-	国有法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710,435,942	3.87	0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7,716,845	553,391,681	3.02	0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0	550,571,609	3	0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353,209,689	1.92	0	无	-	国有法人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8,300	351,459,272	1.92	0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离任不满12个月的监事，过去12个月内曾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3.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派出董事、监事。 5.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是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6.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1,280,972	1.91	178,300	0.001	351,459,272	1.92	0	0

报告期初，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券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00股。截至报告期末，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券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无新增/退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户数为41户。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光大永明资管—光大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优1号权益类资产管理产品	0	29,220,000	14.61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玑共赢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4,150,000	12.08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投保盈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9,320,000	9.66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7,320,000	8.66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250,000	13,070,000	6.54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	9,200,000	4.60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9,000,000	4.50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8,500,000	4.25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优润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00,000	8,150,000	4.08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腾达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7,660,000	3.83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 经营情况概述

3.1 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积极争做执行政策、遵从监管、市场表现的"三好学生"，持续保持稳健良好的发展态势，主要经营指标跑赢大势。

报告期末，集团资产总额3.77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80%。各项存款余额2.0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52%，各项贷款余额2.05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47%。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16.25亿元，同比增长7.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7.31亿元，同比增长10.05%。ROA(年化)为1.08%，ROE(年化)为16.42%，基本每股收益0.98元/股。不良贷款率0.89%，拨备覆盖率357.20%。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57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优化业务布局，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商用展示柜领域，以商用冷冻展示柜、商用冷藏展示柜、商超展示柜及商用智能售货柜为核心产品，主要采用面向企业客户的销售模式，为客户在销售终端进行低温储存、商品展示和企业形象展示等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及专业化服务。

(一)调整智能化产品业务结构

公司自2015年开始布局产品智能化相关业务，经过多年积累，技术和产品方面已经取得领先优势。智能化产品可以为客户提供实时数据采集、销售数据分析等增值服务，从而帮助客户有效地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率，下游行业渠道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趋势愈发明确。2024年，公司对智能化产品业务进行了调整，进一步聚焦中高端产品业务。

(二)持续开展降本增效

作为制造业企业，降本增效是一项常抓不懈的工作，现阶段公司关注的重点包括：

1、加强精细化管理，提高生产环节劳动效率，降低单台生产成本。

2、努力降低应收账款余额，控制应收账款风险。

3、积极消化库存，降低存货资金占用。

(三)应对国内市场需求变化

公司通过向客户推荐差异化的、高端化的产品，应对国内市场需求的变化。

1、对于传统展示柜领域，提供更加节能环保的型号，努力推广在铝合金柜口、无边框玻璃门、内置LED灯照明等方面升级后的中高端产品。

2、抓住下游渠道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以及无人零售业务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推荐各类智能化产品。

(四)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建设海外生产基地

公司启动了海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在印度尼西亚中爪哇省三宝垄市肯德尔工业园区，项目规划的设计产能为50万台/年，产品包括商用冷冻展示柜、商用冷藏展示柜、商超展示柜及商用智能售货柜。项目建成后，产品不仅能够更加高效便捷的供应印尼及东南亚市场，还将辐射南亚、大洋洲、非洲以及欧美地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全球供货能力。

该项目是将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服务于海外市场的部分产能调整到印度尼西亚进行生产，此举可以有效地解决出口业务面临的贸易政策不确定、贸易摩擦潜在风险等问题；同时，加快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进度。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项目所用土地的交接，并开展了地质勘察工作。

(五)探索新业务领域

公司计划通过控股子公司青岛海容惠康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开展医用冷链设备相关业务，进一步拓宽公司的业务范围，为公司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多年来，公司一直在进行医用冷链设备相关的技术储备。2024年，公司正式启动医用冷链设备业务，组建了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管理团队，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稳定分红预期

(一)股份回购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了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截至2024年7月底已完成回购股3,433,116股，回购金额50,008,595.32元。

2024年8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89,100股，回购金额5,001,496.0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922,216股，回购金额55,010,091.32元。后续公司将择机继续实施股份回购。

(二)现金分红

上市以来，公司坚持每年进行现金分红，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净利润的30%，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超过当年实现净利润的50%。2024年度公司将继续进行现金分红，且现金分红比例维持在不低于当年实现净利润的50%的水平。

未来公司将持续执行稳定的分红政策，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股东意愿、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的同时，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努力提升股东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深化技术创新，夯实长期发展基础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技术创新，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前瞻性研发，未来将持续加大在技术和产品方面的研发创新，并大力开展技术人才梯队建设工作。

(一)技术方面

1、推进高效、变频技术在产品上的应用，进一步降低产品能耗。

2、通过技术创新将冷凝热量排出到室外，提高商户运营效益、降低室内制冷负荷，优化消费者体验。

3、通过新算法与商品识别、智能套件相结合，提高商品识别率和识别速度，优化智能柜用户体验。

(二)产品方面

1、加大智能售卖产品的开发，研发适合海外市场的采用本地运算的智能售卖产品。

2、加大移动售卖产品的开发，可用于售卖冰淇淋、酸奶、饮料等。

3、加大差异化产品的开发，满足客户不同类型的个性化需求。

(三)技术人才梯队建设

加强产学研合作，对接最前沿技术、培养技术后备人才，并通过未来实施股权激励等方式，保持研发团队人员稳定，为公司长期发展夯实基础。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企业投资价值

公司始终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高度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开拓多元化沟通方式，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e互动、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发布定期报告解读视频、云参观视频等)、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场调研、投资者交流电话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互动，及时传递公司最新动态及经营情况。目前，公司已经实现定期报告业绩交流常态化。

未来，公司将坚持对投资者关系工作模式的持续探索，为投资者创造更加便捷、高效、丰富的交流互动方式，并持续重视投资者意见反馈，及时向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传达，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响应投资者诉求。

五、坚持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已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并更新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根据最新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内部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进一步规范独立董事履职行为，明确专门委员会职责，公司规范化、科学化运营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体系，重视合规管理及内部监督，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积极在公司内部开展合规培训，及时普及宣讲资本市场前沿动态、法律法规和监管案例，深入强化红线思维。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完善高管薪酬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控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和风控情况，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等维度对"关键少数"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管理等核心领域加强监督，避免发生信披违规和内幕交易等违规情形。同时，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积极参加证监会、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加强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其合规运作意识及履职能力。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积极出席业绩说明会，解读公司经营业绩，分享经营工作成果和总体思路，交流发展机遇、业务规划等重要信息。

未来，公司将督促董监高持续参加相关培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尽责意识，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长期稳健发展；进一步完善高管薪酬体系，与公司经营业绩合理匹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公司控股股东、管理层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的计划方案，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任何业绩承诺，未来可能受到内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56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0月26日~2024年10月25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00元~100,000,000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922,21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150%
累计已回购金额	55,010,091.3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19元/股~16.6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8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8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66%，购买的最高价为10.27元/股、最低价为10.19元/股，支付的金额为5,001,496.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3,922,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150%，购买的最高价为16.60元/股、最低价为10.1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5,010,091.3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至8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amlog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15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27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 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董事会秘书：余莉女士

财务总监：高静薇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至8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amlog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38165066

邮箱：IR@amlog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